

入会程序

根据海南省企业联合会、海南南省企业家协会(以下简称海企联、海企协)章程和《团体会员管理办法》规定,为更好地面向企业、企业家,为企业和企业家服务,海企联、海企协将扩大吸收企业团体会员、企业家会员,现将有关事宜说明如下:

一、 吸收范围

凡承认海企联、海企协章程,承诺履行会员权利和义务,按期缴纳会费,在海南省境内由工商管理机关依法注册登记的各种所有制企业、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以及民办非企业单位,均可以申请加入海企联、海企协成为企业团体会员、企业家会员。

二、 入会手续

企业、企业家申请加入海企联、海企协,需提交以下入会材料:

- 1.加盖单位公章的《会员入会登记表》一份(网上下载);
- 2.加盖单位公章的《会员联络员登记表》一份(网上下载);
- 3.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;
- 4.800字以内的单位情况简介一份(需用三号仿宋体打印)。

三、 审批程序

企业申请入会报批手续,由海企联、海企协具体经办。收到企业、企业家入会申请及有关文件资料后,及时提出审批意见,报秘书长及办公会议审核通过。

四、 企业、企业家入会申请经批准后,海企联、海企协将向入

会企业、企业家发出入会通知书，企业、企业家凭海南企联寄发的入会通知书，汇缴入会费。收到款后，将寄发海南企联企业家会员证书及编号，收回“企业家会员登记表”一份，作为入会的文件存档。

五、 上述各项如有疑问，请与海企联、海企协联系。

我会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 9 号明光国际 39 楼

邮 编：570105

联系电话：(0898) 66538925

网 址：<http://www.hiqyj.com>

电子信箱：1229307358@qq.com